|  |
| --- |
|  **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教職員居家線上教學/辦公申請單(5/23-5/29)** |
| 單位 |  |
| 姓名 |  | 職稱 |  | 辦公電腦IP |  |
| 申請期間 |  年 月 日(星期 )至 年 月 日(星期 )  |
| 申請原因 | □教師：因應市府宣布本市國中小以下5/23-5/29採線上上課，具有獨立線上授 課能力與設備，能配合開設google classroom行政巡堂，且: □懷孕 □有12歲以下小孩需照顧 □有同住家人確診或居家隔離□兼行政教師、職員：具有獨立居家辦公能力及設備，且能完成行政事務： □懷孕 □有12歲以下小孩需照顧 □有同住家人確診或居家隔離 |
| 居家線上教學地點、電話及其他聯絡方式 | 1. 辦公地點(地址)：
2. 家用電話及手機：
3. 其他聯絡方式(如line) ：
 |
| 居家線上教學/辦公設備確認 | 1.電腦：□桌上型 　□筆記型　□其他2.網路連線型態：＿＿＿＿＿＿＿＿＿＿＿＿＿＿＿＿＿＿＿＿＿＿＿＿3.教學軟體設備：□經測試且可獨立進行線上教學 □無法進行線上教學4.電子公文系統(行政居家辦公)：□ 經測試可連線登入本校電子公文系統。 □ 承辦業務**無**需使用公文系統。 |
| 申請人 | 已詳閱後頁注意事項，願遵循居家線上教學(辦公)規定辦理。 年 月 日 | 單位主管 | 符合居家線上教學(辦公)及有效控留人力規定： □是 □否  |
| 資訊組 | 請評估資訊設備、網路安全、電子公文等需求、安裝或安全性。 | 教務處/教學組 |  |
| 人事室 |  | 校長 |  |

注意事項：

1. **教師居家線上教學者，每日應於差勤系統線上簽到退(依各自之出勤時間規定於上班前簽到及下班後簽退)。**
2. 居家辧公期間仍應遵循防疫規定及教育人員相關法令規定。如經衛生主管機關告知違反防疫相關規定或因於居家辦公期間卻外出涉足具感染風險場所而染疫或居家隔離者，校長有權撤回已同意居家辦公線上教學之申請。
3. 教師居家線上教學之課程、教學與評量方式等，應依教務處公告為主。
4. 上列事項得視主管機關規定或疫情隨時調整並陳報校長後施行。